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ZF10004号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林股份”）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双林股份申请发行证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双林股份申请发行证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双林股份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双林股份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双林股份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双林股份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伟

中国注册会计师：司维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五日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2010]956号文“关于核准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50万股，发行价格20.91元/股。

截至2010年7月29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5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491,385,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19,66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71,725,000.00元，已由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7月29日汇入公司开立在中国光大银行宁波分行，账号为76800188000395673的人民币账户471,725,000.00元，减除其他上市费用人民币7,946,027.50元，共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3,778,972.5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0）第24830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04号”核准，公司拟向襄阳新火炬科技有限公司、襄阳兴格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发行74,859,550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普通股以及非公开发行38,342,696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普通股。截至2014年12月12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3,202,246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3,702,246.00元。其中，襄阳新火炬科技有限公司、襄阳兴格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其合计持有湖北新火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5.00%的股权出资74,859,550.00元，增加股本74,859,550.00元；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8,342,696.00元，发行价格7.1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72,999,995.52元，扣除发行费用16,496,000.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6,503,995.52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38,342,696.00元，资本溢价218,161,299.52元人民币。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610487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号	期末余额（元）	备注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3101983679050514257		已销户
双林模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76800188000399838	1,022,833.02	
柳州分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810042147308094001		已销户
重庆旺林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76800188000415370	7,954,196.20	
柳州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51959061637		已销户
杭州湾双林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3101983679050531124	28,128.92	
本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3101983679059000239	16,612,296.76	
合 计			25,617,454.90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明细	金额
2010 年 7 月 29 日募集资金净额	463,778,972.50
2014 年 12 月 12 日募集资金净额	256,503,995.52
减：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9,987,336.97
减：2010 年度使用	8,492,835.40
减：2011 年度使用	38,682,144.19
减：2012 年度使用	41,055,377.30
减：2013 年度使用	89,808,157.95
减：2014 年度使用	402,651,200.30
减：2015 年度使用	38,080,142.96
减：2016 年 1-10 月使用	10,178,969.19
减：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27,000,000.00
减：2011 年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9,000,000.00
减：2012 年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减：2013 年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减：2014 年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减：2015 年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6年10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明细	金额
减：2016 年 1-10 月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加：2012 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收回	64,000,000.00
加：2013 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收回	90,000,000.00
加：2014 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收回	90,000,000.00
加：2015 年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收回	90,000,000.00
加：2016 年 1-10 月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收回	90,000,000.00
加：2010 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1,460,505.24
加：2011 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4,821,215.31
加：2012 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4,358,582.69
加：2013 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3,021,181.96
加：2014 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1,927,429.90
加：2015 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516,431.75
加：2016 年 1-10 月存款利息收入减支付银行手续费	178,186.54
减：募集资金专户销户转入基本户	12,882.25
2016 年 10 月 31 日余额	25,617,454.90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无。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的差异及原因说明

无。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4 年 9 月 16 日，公司 2013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汽车精密塑料模具技术改造项目”中的 4,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六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将 4,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5 年 3 月 2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5 年 3 月 3 日，公司 2015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汽车精密塑料模具技术改造项目”中的 4,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六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将 4,500.00 万元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5 年 8 月 14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5 年 8 月 17 日，公司 2015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汽车精密塑料模具技术改造项目”中的 4,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六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将 4,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6 年 2 月 19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6 年 2 月 22 日，公司 2016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汽车精密塑料模具技术改造项目”中的 4,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六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将 4,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6 年 8 月 19 日，公司 2016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使用“汽车精密塑料模具技术改造项目”中的 4,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六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将 4,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未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公司本年度未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等高风险投资。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详见附表 2。

(四) 前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

截止 2010 年 9 月 1 日，公司已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 9,987,336.97 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

报字[2010]第 11916 号《关于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已于 2010 年 9 月置换先期投入 9,987,336.97 元。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对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 其他事项

公司 2014 年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湖北新火炬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募集配套资金专项用于支付湖北新火炬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以上事项已经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 1304 号”核准。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募投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4,000 万元。

七、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 月 15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五日

附表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028.3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6,593.6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66,593.61				
						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998.73		
						超募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2,700.00		
						2010 年度		849.28		
						2011 年度		3,868.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2012 年度		4,105.54		
						2013 年度		8,980.82		
						2014 年度		40,265.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2015 年度		3,808.00		
						2016 年 1-10 月		1,017.9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进度)
1	汽车座椅及摇窗核心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汽车座椅及摇窗核心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022.00	20,022.00	20,839.73	20,022.00	20,022.00	20,839.73	817.73	2016 年 4 月

2	汽车精密塑料模具技术改造项目	汽车精密塑料模具技术改造项目	12,781.00	12,781.00	8,611.88	12,781.00	12,781.00	8,611.88	-4,169.12	67.38%
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新火炬）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新火炬）	25,650.40	25,650.40	24,000.00	25,650.40	25,650.40	24,000.00	-1,650.40	不适用
小计			58,453.40	58,453.40	53,451.61	58,453.40	58,453.40	53,451.61	-5,001.79	
1	柳州分公司大型汽车内外饰件扩产项目	柳州分公司大型汽车内外饰件扩产项目	4,374.90	4,374.90	4,410.72	4,374.90	4,374.90	4,410.72	35.82	2014 年 6 月
2	重庆旺林大型汽车内外饰件技术改造项目	重庆旺林大型汽车内外饰件技术改造项目	6,500.00	6,500.00	6,031.28	6,500.00	6,500.00	6,031.28	-468.72	92.79%
3	归还银行贷款	归还银行贷款	2,700.00	2,700.00	2,700.00	2,700.00	2,700.00	2,700.00		
小计			13,574.90	13,574.90	13,142.00	13,574.90	13,574.90	13,142.00	-432.90	
合计			72,028.30	72,028.30	66,593.61	72,028.30	72,028.30	66,593.61	-5,434.69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 效益	实际效益情况（净利润）				截止日 累计实现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 1-10 月		
1	汽车座椅及摇窗核心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69%	注 1				-307.49	-307.49	注 1
2	汽车精密塑料模具技术改造项目	注 2	注 2	注 2	注 2	注 2	注 2	注 2	注 2
3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柳州分公司大型汽车内外饰件扩产项目	68%	注 3		719.76	885.08	848.42	2,453.26	注 3
5	重庆旺林大型汽车内外饰件技术改造项目	注 4	注 4	注 4	注 4	注 4	注 4	注 4	注 4
6	归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出于产业环境及整车厂配套因素的考虑, 公司于 2011 年在宁波杭州湾新区设立了子公司杭州湾双林, 并进行了项目实施主体与地点的变更; 同时, 在杭州湾周边的整车厂业务接洽过程中受行业因素特别是微车分行业的影响, 原计划产生相应的调整 and 变化, 因而进度相应延后。经筹划建设, 该项目于 2015 年 6 月获取宁波杭州湾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的质量监督报告, 2015 年 6 月底设备开始进入生产基地并逐步验收, 2015 年 8 月份开始投入生产, 整体工厂的竣工验收报告于 2016 年 4 月份完成, 并全面投入运营。2016 年 1-10 月, 该项目实现项目收入 12,805.09 万元, 由于该项目仍然处于项目量产初期, 配套吉利、众泰等主机厂项目均属新车型、新项目, 整车销售及规模化量产均有爬坡过程, 过程中质量控制、材料替代降本等工作尚需逐步优化, 效益-307.49 万元, 尚未达到承诺效益。

注 2：该项目于 2012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为解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空间狭窄、配套不全的问题，公司将实施地点由双林模具原厂区变更为宁海科技园区梅桥园区，并增加员工生活区、总部行政中心的建设内容；同时在紧临原实施地周边征地 12.65 亩用于现有生产线的合理化布局，进一步完善相关配置。目前该 12.65 亩土地已取得并投入使用。因此，由于实施地点的变更，该项目基建进度相应延后。2015 年度，项目的主要投入仍以设备购置为主，购入设备安置于横溪口原厂区并投入使用；为加快项目进度，项目剩余投资公司将变更实施地至科技园区圣豹厂区，新址具备成熟工厂设施。相关实施地点变更已于 2015 年 4 月 17 日三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由于以上因素，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故本年度尚未实现效益。

注 3：项目建设期已于 2014 年度 5 月结束，由于新工厂搬迁，实际于 2014 年 7 月项目竣工并投入运营。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实现税后效益 2,453.26 万元。公司承诺该项目年销售收入约 2 亿元、年增量利润总额约 4,000 万元，由于项目实施过程中，追加固定资产投入较大，自动喷涂线等设备产能利用率尚不足，以及注塑类产品行业竞争加剧，产品盈利能力未达预期。

注 4：该项目主要客户为重庆长安及二级配套，由于长安已合作车型及项目的转移，产业布局发生变动，因而由于客户因素影响推迟了本项目的实施计划。目前公司正根据客户的需求积极推进项目，并理顺了相应产品类别及客户关系。长安现开发项目有 R103、北汽银翔 VD 项目、五菱的保险杠 CN112 项目，该项目产品定位为仪表板、门板总成、立柱门槛、外饰件小总成、背门、侧尾、保险杠、零部件等，目前正在陆续研发。由于以上因素，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故本年度尚未实现效益。